



中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Sunrise (China)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26

持續發展 綠色能源

第一季度業績報告 2016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中昱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及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中任何聲明或本報告帶誤導成份。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3	31,499	28,788
銷售成本		(31,266)	(28,630)
毛利		233	158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2,298	97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	-
行政開支		(7,083)	(7,159)
其他營運開支	4	(18,567)	(1,017)
財務費用		(1,946)	(3,80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1)	-
除稅前虧損		(15,133)	(10,854)
所得稅抵免	5	-	6
期間虧損		(15,133)	(10,848)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期內產生之匯兌差額		54	101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54	101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15,079)	(10,747)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期間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4,679)	(10,172)
非控股股東權益		(454)	(676)
		<u>(15,133)</u>	<u>(10,848)</u>
期間全面開支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4,651)	(10,031)
非控股股東權益		(428)	(716)
		<u>(15,079)</u>	<u>(10,747)</u>
每股虧損	6		
基本		<u>(1.29)港仙</u>	<u>(1.96)港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賬	可換股債券儲備	購股權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累積虧損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318	165,417	-	22,149	2,091	(148,639)	45,336	(14,737)	30,599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141	(10,172)	(10,031)	(716)	(10,747)
股份配售時發行股份	863	28,451	-	-	-	-	29,314	-	29,314
期內已沒收之購股權	-	-	-	(14,739)	-	14,739	-	-	-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非控股權益	-	-	-	-	-	-	-	38	38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5,181	193,868	-	7,410	2,232	(144,072)	64,619	(15,415)	49,20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1,375	378,871	74,286	7,410	1,123	(368,090)	104,975	(45,466)	59,509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28	(14,679)	(14,651)	(428)	(15,079)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非控股權益增加	-	-	-	-	-	-	-	8,336	8,336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轉撥至保留盈利	-	-	-	-	(1,288)	(34,029)	(35,317)	35,317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1,375	378,871	74,286	7,410	(137)	(416,798)	55,007	(2,241)	52,76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算之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除外。歷史成本法一般基於交換商品給出之代價之公允價值。

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一致。

簡明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 (亦為本集團於期內確認之營業額) 指扣除退貨撥備、貿易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後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品	31,499	28,788
收益總額	31,499	28,788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1,676	-
以下各項之利息收入		
- 應收貸款	359	-
- 銀行存款	-	1
匯兌收益淨額	205	-
租金收入	53	-
其他	5	972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12,298	973

4. 其他營運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持作買賣上市證券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13,711	-
出售持作買賣上市證券之已變現虧損淨額	4,856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469
匯兌虧損淨額	-	91
其他	-	457
其他營運開支總額	18,567	1,017

5. 所得稅抵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抵免	-	(6)
期內稅項抵免	-	(6)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呈報期間在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於該等期間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就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6.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如下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虧損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14,679)	(10,172)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1,037	-
就每股攤薄虧損而言之虧損	不適用	不適用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股份數目 千股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137,529	518,117
攤薄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	191,273	-
就每股攤薄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328,802	518,117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並未呈列，乃因本集團於該等期間各期內遭受虧損，且兌換可換股債券及行使購股權及非上市認股權證之影響被視為具有反攤薄影響。

7. 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內並無派付或建議任何股息，且自報告日結束以來亦未建議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生產及銷售秸稈壓塊

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黑龍江省盛焱新能源開發有限公司（「盛焱」）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在中國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0元，主要於中國東北地區從事生產及銷售秸稈壓塊業務，秸稈壓塊為一種生物燃料及煤炭之替代品。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完成收購盛焱之51%權益。

盛焱之客戶主要為位於中國黑龍江省從事農業及製造業以及購買秸稈壓塊作不同用途（例如發熱）之公司。盛焱之收益主要來自透過客戶銷售訂單銷售秸稈壓塊燃料，而盛焱直接向黑龍江省拜泉縣之眾多當地農民採購秸稈原料。

於本期間，盛焱面臨秸稈壓塊燃料市場需求方面之嚴峻挑戰，市場需求減少乃由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煤炭價格急劇下降而令煤炭消費增長。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盛焱產生之收益減少至最少水平。由於營運資金短缺，生產廠房現時已被關閉。鑑於盛焱之不利經營狀況，本公司出售Rich Share Glob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包括盛焱），總代價為3,000,000港元。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完成。

商品貿易

於本季度，合共交易6,730公噸（二零一五年：4,850公噸）棕櫚油原油，為本集團貢獻總收益約30,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5,300,000港元）。本集團的棕櫚油原油貿易乃以逐筆進行的方式開展。本集團將與供應商及客戶進行磋商，以在未來貿易交易中獲得更佳利潤率。

成衣服裝輔料貿易

此業務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開展，並一直持平發展。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其為本集團帶來收益約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5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現正積極尋找新客源，本集團預期未來期間將有較好的增長。

生產及銷售LED數碼顯示產品

為增強及多元化本集團之收入基礎，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成立東莞格斯光電有限公司，以從事LED數碼顯示產品之生產及銷售。LED數碼顯示產品主要應用於電視廣告屏幕及各電器（例如手機、電視機、筆記本電腦、平板電腦及汽車界面）的控制系統顯示屏。

此項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600,000港元。董事會預期其於未來期間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益。

證券投資

此項業務活動於二零一五年第三季度開始。投資範圍包括在香港及其他認可海外證券市場之上市證券以及由銀行及金融機構提供之其他相關投資產品之短期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約15,900,000港元之股本投資（其被分類為持作買賣）。由於二零一六年第一季度香港股票市場整體市況變差，本集團分別錄得未變現虧損及已變現虧損約13,700,000港元及4,900,000港元。董事會預期此業務活動可不時為本公司之可動用資金產生額外投資回報。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轎車服務

去年，本集團收購迅安轎車服務有限公司之30%股權，該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從事轎車服務業務。該股權被分類為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營業額增加至約31,5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8,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約9.4%。營業額增加乃主要由商品貿易業務推動。

本集團於本季度出售Rich Share Global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包括盛焱），總代價為3,000,000港元。由於原由本集團分佔的8,700,000港元負債於出售時獲解除，本集團就是項出售錄得收益約11,700,000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淨虧損約15,1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淨虧損約10,800,000港元。該虧損乃主要由於出售持作買賣上市證券之已變現虧損約4,900,000港元及持作買賣上市證券之未變現虧損約13,700,000港元所致。

展望

於二零一六年，董事會將繼續發展現有業務，同時積極探索新的業務領域及尋求合適之投資機會。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嚴格控制風險、強化內部管理、整合優勢資源及制定謹慎的投資策略，以便為其股東帶來更佳回報。

法律訴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接獲傳訊令狀。於該令狀中指稱根據Total Shares Limited（「原告人」）（作為貸方）與前任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單曉昌先生（「單先生」）（作為借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原告人向單先生借出合共10,000,000港元，而本公司（作為擔保人）就擔保有關還款以原告人為受益人簽訂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八月九日之擔保（「擔保」）。該令狀中訂明之索償金額為根據貸款協議之10,000,000港元加上累計未付利息及其他利息。

由於並無就批准該擔保或授權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簽訂該擔保舉行任何董事會會議或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認為，該擔保對本公司不具約束力或不能對本公司強制執行，而對本公司之有關索償亦無理據。本公司獲法律顧問告知，本公司對此案件有有利的抗辯理據，而毋須對原告人的索償承擔法律責任。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集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之任何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姓名	身份	所持 普通股份數目	所持相關 股份數目	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黃嘉文女士	實益擁有人	139,794,315	326,315,790 (附註)	466,110,105	40.98%
讚賞資本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5,263,157	-	305,263,157	26.84%
Concept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	136,565,381	136,565,381	12.01%

附註：

此等股份於本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所附帶之換股權獲行使時可予以配發及發行，惟：

- (i) 任何轉換可換股債券將不得觸發債券持有人及其任何一致行動人士(定義見收購守則)於收購守則規則26下之強制要約責任；及
- (ii) 行使可換股債券將不得導致本公司無法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下之公眾持股量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人士知會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期內任何時間概無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其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利，而上述人士亦無行使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擁有該等權利或利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包括何俊傑先生、何偉成先生及洪祖星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遵守適用會計準則以及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昱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馬安馨
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即執行董事馬安馨先生、單標先生、梅偉琛先生、關加晴女士及辛懿錦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何俊傑先生、何偉成先生及洪祖星先生)組成。